

# 江西省教育厅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3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人选 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有关高校：

为支持国际中文教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各国实际需求，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将启动 2023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工作。按照“个人申请、单位推荐、统一考试、择优录取”原则推荐教师，请各单位认真做好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推荐工作请参照《2023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招募简章》。

2. 申请人须登陆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项目管理平台 (<http://pmplatform.chinese.cn>) 进行网上报名。申请表格采取网上填写，未在网上填写表格的将不予受理。申请人须在平台填写《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申请表》并下载打印提交有关部门审核（如申请人身份为中小学在编教师，除本校审核盖章外，还需学校上级主管单位审核盖章）。推荐学校须为教师附推荐信并审核教师提交的申请表，按要求由主管校长签署意见、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，推荐信密封后提交至我

---

处。

3. 请各单位仔细阅读附件 1，根据附件中的申请条件等要求认真审核申请人员资格和申请材料，确保推荐人选质量。

请各单位接此通知后即着手组织推荐工作。各推荐单位务必于 2023 年 6 月 9 日 16:00 前将推荐材料一式两份寄送至我处（邮寄请以邮政特快专递方式），逾期未收到纸质盖章材料视作无推荐人选。

联系人：胡悦

电 话：0791-86765219

电子邮件：565146266@qq.com（请将附件中“附件 2：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”电子可编辑版发送至此邮箱）

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赣江南大道 2888 号 1901 室 330038

附件：1. 2023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招募简章

2. 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

江西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2023 年 5 月 31 日

